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黎先生不再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金铭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晏国菟女士、江积海先生、侯茜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卫生巾、卫生护垫、尿裤、尿布(垫、纸)、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前款所指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的登记为准。	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卫生巾、卫生护垫、尿裤、尿布(垫、纸)、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不含外商投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所列项目)。 前款所指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的登记为准。
2	第八十一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一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公司最迟应当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将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履历表等)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保证报送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提名人应当在声明与承诺中承诺,被提名人与其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被提名人独立履职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情况有异议的,应当同时报送董事会的书面意见。 在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情况进行说明。对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不得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3	第九十四条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九十四条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 (七)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有关规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期限计算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以及股东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董事、监事候选人聘任议案的日期。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六)项情形或者独立董事出现不符合独立性条件情形的,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立即停止履职并由公司按相应规定解除其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第一款第(七)项、第(八)项情形的,公司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解除其职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 相关董事、监事应当被解除职务但仍未解除,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会议并投票的,其投票无效。
4	第九十九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九十九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除下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一)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的,辞职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因相关董事辞职产生的空缺方能生效;在辞职生效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但存在本章程第九十四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5	第一百〇二条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〇二条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并履行职责。
6	第一百〇四条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〇四条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独立董事应当在董事会中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7	第一百〇五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〇五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第一百〇八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2.连续 12 个月内和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或者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交易,该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下,或绝对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在 300 以下,或交易金额超过 300 万元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在 0.5%以下(以两者较低者为准)的关联交易,可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经申请后可予以豁免的情况除外……	第一百〇八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2.连续 12 个月内和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或者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交易,该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下,或绝对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公司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事项,可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发生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和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或者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交易,该关联交易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下,或绝对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经申请后可予以豁免的情况除外……
9	第一百三十六条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一百三十六条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或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10	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除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外,还应当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的意见,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还应当致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意见。
11	第一百九十条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第一百九十条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四)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注: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文字进行了优化调整,不构成实质性修订。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修订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2.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2023 年 11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1 月 2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麻柳沿江开发区百亚国际产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2.01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上述第 1.00、2.01、2.02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第 2 项提案需逐项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023-68825666-801。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 1 号上城国际 5 栋 25 楼)。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张黎、陈凤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电子邮箱:baiya.dlb@baiya.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06",投票简称为"百亚投票"。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2023 年 11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2.01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信函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0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6,250,906.00	34.65%	1,476,123,359.00	3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659,801.00	6.01%	182,396,321.00	4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505,945.00	4.39%	171,649,111.00	4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1,120,404.00	4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9.09%	0.42	44.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9.09%	0.42	4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0.11%	14.04%	3.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5,356,590.00	1,731,603,476.00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30,618,716.00	1,279,870,926.00	3.9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321.00	-499,13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4,972.00	5,323,506.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21,265.00	8,223,47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779.00	-202,609.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8,281.00	2,042,46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560.00	
合计	3,153,856.00	10,747,21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8,397,812.00	22,735,305.00	-63%	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其他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6,016,413.00	17,553,087.00	48%	主要是公司收到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2,762,547.00	21,623,519.00	144%	主要是本期末公司预付电商平台充值款增加所致。
存货	119,585,555.00	178,326,969.00	-33%	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末减少,主要是上年末为应对春节及三八节活动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15,032.00	3,798,963.00	-73%	主要是上年末待抵扣进项税于本期正常抵扣所致。
在建工程	29,688,492.00	61,893,384.00	-52%	主要是本期内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72,204.00	14,477,082.00	40%	主要是公司转回税法允许提前扣除的固定资产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63,290.00	11,951,915.00	176%	主要是公司本期内预付生产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235,381.00	4,970,703.00	-35%	主要是公司收到客户预付货款减少导致相应税金相应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	635,067.00	-100%	主要是本期内公司购买子公司其他股东少数股权,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76,123,359.00	1,129,424,830.00	31%	主要是由于本期业绩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4,647,668.00	11,088,612.00	32%	主要是由于本期业绩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409,980,703.00	267,053,880.00	54%	主要是本期公司营销相关投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1,786.00	878,724.00	169%	主要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到期的部分所产生的损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70,678.00	-1,513,880.00	275%	主要是本期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1,656.00	4,193,440.00	-94%	主要是由于上期确认存货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31,506,898.00	17,168,420.00	84%	主要是由于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396,321.00	126,149,180.00	45%	主要是由于本期业绩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82,587.00	-231,911.00	222%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盈利所致。

注:上表中本期指 2023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上期指 2022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9%	177,310,000			
重望螂啰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1%	57,572,1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2%	18,978,042			
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12,588,002			
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6%	11,424,998			
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	10,987,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0%	9,862,4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5,173,600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5,00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4,928,77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	177,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310,000
重望螂啰投资有限公司	57,572,185	人民币普通股	57,572,1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978,042	人民币普通股	18,978,042
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588,002	人民币普通股	12,588,002
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24,998	人民币普通股	11,424,998
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9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7,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62,431	人民币普通股	9,862,4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3,600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4,928,772	人民币普通股	4,928,7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与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三家员工持股平台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可撤销地将其各自在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委托给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按照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的意愿和决策行使该部分表决权,委托期限自委托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至员工持股平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重庆复元商贸有限公司与克拉玛依汇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克拉玛依原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克拉玛依光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业务分析

报告期,公司坚持发展战略规划,聚焦优势资源,推进品牌发展战略,持续打造品牌力和产品力,渠道上进一步深耕核心优势地区,加快电商和新兴渠道建设,有序拓展全国市场。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6%。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5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继续聚焦卫生巾系列产品,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公司自由点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2.9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8.4%,其中高端系列产品收入占比持续增加,同时带动了公司毛利率持续提升。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和自由点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9.0%和 53.6%,较去年同期分别增加了 4.7%和 3.4%。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自由点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4.7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0.7%,自由点产品毛利率为 55.4%,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4.4%。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继续深耕优势地区、有序拓展全国市场,同时加快电商渠道建设,公司线下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9.64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7.4%,电商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4.3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3.8%。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线下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3.0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2%,其中核心区域以外省份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2.3%;电商渠道实现营业收入 1.9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9.5%。

2023 年前三季度,公司继续加强品牌建设,加大市场推广和品牌宣传力度,以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扩大消费者人群,公司销售费用投入 4.1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3.5%,主要是品牌推广类营销费用投入增加以及员工薪酬费用有所增加。2023 年第三季度,公司销售费用为 1.80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7.3%,其中品牌推广类营销费用为 1.01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9.1%,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竞争力,扩大了消费者人群和产品销售覆盖。

2.其他事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 212,3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44%)已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解除限售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688,058.00	301,678,038.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1,517,525.00	359,267,83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